

关于上海浦东新区东方小吃王国 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裁定受理上海浦东新区东方小吃王国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指定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浦东新区东方小吃王国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瞿辰吉；联系电话：13681701330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 2364 号 7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4 月 4 日